

申請戶籍謄本及閱覽戶籍登記資料處理原則

修正日期：民國105年08月19日

一、戶籍謄本及閱覽戶籍登記資料之申請人：

- (一)當事人。
- (二)利害關係人。
- (三)受委託人。

二、第一點第二款所稱利害關係人，指與當事人具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

- (一)契約未履行或債務未清償。
- (二)同為公司行號之股東或合夥人，且為執行職務所必要。
- (三)訴訟繫屬中之兩造當事人。
- (四)當事人之配偶、直系血親。
- (五)戶長與戶內人口。但寄居人口，不在此限。
- (六)其他確有法律上權利義務得喪變更之關係。

三、申請人須繳驗之證明文件：

- (一)當事人、利害關係人親自申請者，應繳驗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利害關係人應併繳驗利害關係證明文件正本。
- (二)委託申請者，受委託人應繳驗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及委託人出具之委託書；為確認委託人之真意，戶政事務所得依行政程序法第一章第六節之規定調查事實及證據，例如可調閱檔存申請書核對委託人筆跡、以電話向委託人求證或請受託人提憑委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等方式。
- (三)委託人為利害關係人者，應併繳驗利害關係證明文件正本。但有特殊原因致繳驗利害關係證明文件正本有困難者，得繳驗影本，並應具結與正本相符，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字樣及由委託人簽名或蓋章。
- (四)委託書、利害關係證明文件在國外作成者，應經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或辦事處驗證；其在大陸地區或香港、澳門作成者，應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

前項第一款、第二款所稱身分證明文件，指國民身分證、外僑居留證、臺灣地區居留證、定居證、中華民國護照或其他足資證明身分之文件。

四、戶政事務所得設置大宗戶籍謄本窗口，同一申請人每次申請案件達十件以上者，由專人收件，並約定取件日期。

戶政就在您家 法令宣導季刊 2016第3季

紅塵淚

冷冽初春，陰霾天際線，晦暗的令人發愁。
不是我愛愁思，而是恢濛濛的天，將使返家路漫漫。
嬌情冬陽，猶似羞澀姑娘，總愛獨守閨房，任憑千呼萬喚，方露嬌羞容顏。
徒讓白雲昇華烏雲，涓滴淚水，墜落婆娑世界。
紅塵淚，滴落牆簷遮棚，發出喳喳聲響。
猶似千軍萬馬奔騰，驚醒夢中人，徒留空餘恨。

文章來源：王天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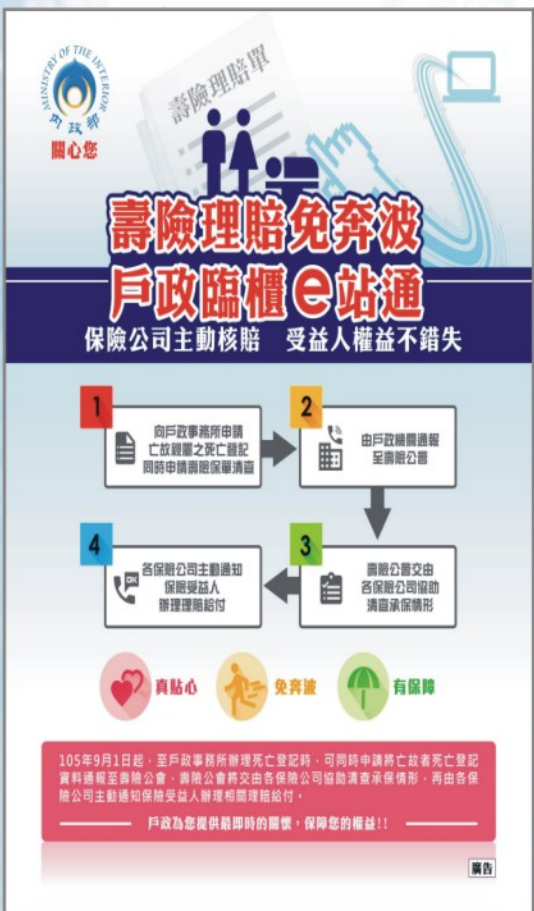
桃園市中壢區戶政事務所

發行人 林文俊
出版機關 桃園市中壢區戶政事務所
主編 張倩芳
校稿 葉碧珠
複審 鄧心蕙
地址 桃園市中壢區溪洲街298號
電話 (03)4521100
網址 <http://www.zhongli-hro.tycg.gov.tw/>



廣告

內政有感新措施~戶所協助清查亡故者人身保險



壽險理賠免奔波 戶政臨櫃e站通
保險公司主動核賠 受益人權益不錯失

- 1 向戶政事務所申請亡故者之死亡登記 同時申請保險理賠清償
- 2 由戶政機關通知 各保險公司
- 3 保險公司交由 各保險公司協助 清償保險情形
- 4 各保險公司主動通知 保險受益人 辦理理賠結付

105年9月1日起，至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時，可同時申請將亡故者死亡登記資料轉送各保險公會，保險公會將交由各保險公司協助清償保險情形，再由各保險公司主動通知保險受益人辦理理賠結付。

戶政為您提供最即時關懷，保障您的權益!!

~您回復了嗎~

原住民回復傳統姓名

您辦了嗎?

原住民申請

- ◎回復傳統姓名
 - ◎回復原有漢人姓名
 - ◎並列傳統姓名之羅馬拼音
- 得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免掛號 免等候
線上預約服務

上網預約

享受貴賓(VIP)級之速度

快速取件

免掛號

線上預約項目: 免等候

- 中文戶籍謄本
- 英文戶籍謄本
- 自然人憑證
- 門牌證明
- 戶口名簿



請至中壢戶政網站-線上服務-桃園網路e指通
<http://www.zhongli-hro.tycg.gov.tw/>

健保跨機關服務

104年9月1日開辦

健保 跨機關服務

戶所通報健保署

民眾至超商或
金融機構繳費

健保署製卡
郵寄健保卡到家

新生兒出生 辦理出生登記時，可申請新生兒健保卡。

戶籍資料變更 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變更及出生年月日更正，可申請換領健保卡。

身分證健保卡同時遺失 身分證及健保卡同時遺失，可申請補領健保卡。

中壢戶政 關心您

戶政報馬仔

※桃園市政府105.08.01府法制字第1050188280號令:訂定「桃園市印鑑及門牌規費收費標準」

第1條 本標準依規費法第十條第一項及桃園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二十三條規定訂定之。

第2條

申請印鑑登記或印鑑證明之收費基準如下:

- 一、印鑑登記:每次新臺幣二十元。
- 二、印鑑證明:每張新臺幣二十元。

前項第一款所稱印鑑登記,指印鑑申請、變更或廢止登記。

第3條

申請門牌編釘或門牌證明之收費基準如下:

- 一、門牌編釘:每面新臺幣七十三元。
- 二、門牌證明:每戶每份新臺幣二十元。

前項第一款所稱門牌編釘,指門牌之初編、增編、改編、補發及換發。

第4條

門牌因道路更名、行政區域調整或政府機關主動辦理整編者,免收門牌編釘及門牌證明費用。

第5條

本標準自發布日施行。

您應該知道的戶政法律常識

【案例】就差2天!女兒早產...法定生父變前夫、戶籍遭註銷

因法規讓小孩變幽靈人口?宜蘭一位廖姓女子跟前夫離婚後,和後來認識的游姓男子登記結婚,並產下一女,但因女嬰早產,受胎期落在前段婚姻,因此小孩戶籍遭註銷,必須用訴訟方式才能改回資格,夫妻倆氣得控訴法律刁難老百姓。

據《蘋果日報》報導,宜蘭廖姓女子去年9月和前夫離婚,和前夫的3個孩子都歸廖女,她今年2月和任職停車場管理員的游姓男子再婚,兩人的女兒在6月早產,比預期早了2周出生,8月完成報戶口。但戶政事務所發現這孩子的受胎期落在前段婚姻期間,依據《民法》規定,小孩出生日回推181~302天為受胎期,該女嬰的受胎期和前夫婚姻有2天重疊,依法前夫為法定生父。戶政人員因此將小孩戶籍註銷,成了幽靈人口。補救辦法為夫妻得依民法提出「否認之訴」,再透過DNA鑑定,證明女嬰為非婚生子女,才能讓游男辦理認養。

小孩戶籍遭註銷,讓夫妻倆非常不平,游男表示他能提出DNA證明,為何還要透過訴訟認養,對於初為人父的他而言是天大的污辱,並且痛批「法律讓民眾互相殘殺」。他同時指出每個月薪水僅3萬多元,要養一家大小,但做DNA鑑定就要花1萬多,之後訴訟也要花不少錢,對經濟負擔很大。廖女也表示因為現在無戶口,生育補助和健保等都會受影響,她稱早產也不是自己願意的,批戶政根本在刁難。

(資料來源:105.08.20聯合新聞網)

【法律依據】

民法第1061條:稱婚生子女者,謂由婚姻關係受胎而生之子女。

民法第1062條:從子女出生日回溯第一百八十一日起至第三百零二日止,為受胎期間。

能證明受胎回溯在前項第一百八十一日以前或第三百零二日以前者,以其期間為受胎期間。

民法第1063條:妻之受胎,係在婚姻關係存續中者,推定其所生子女為婚生子女。

前項推定,夫妻之一方或子女能證明子女非為婚生子女者,得提起否認之訴。

前項否認之訴,夫妻之一方自知悉該子女非為婚生子女,或子女自知悉其非為婚生子女之時起二年內為之。但子女於未成年時知悉者,仍得於成年後二年內為之。

戶籍法第6條:在國內出生未滿十二歲之國民,應為出生登記。無依兒童尚未辦理出生登記者,亦同。

戶籍法第29條:出生登記,以父、母、祖父、祖母、戶長、同居人或撫養人為申請人。

【審核書件】

一、戶口名簿、申請人國民身分證、印章(申請人親自簽名者,無庸蓋章)。二、出生證明書。三、子女姓氏約定書(已在出生證明書上約定姓氏並由父母簽名或蓋章可免附)。四、委託他人申請者,應附委託書。

本所交通暨停車指引

中壢戶政週邊機關交通位置圖

